

上海振华重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召开，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审议意见》

三、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《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》

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,390,294,584 股为基数，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0.5 元(含税)，共计派发股利 219,514,729 元人民币。

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,390,294,584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，共计转增 878,058,917 股（每股面值为 1 元）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5,268,353,501 股。

为切实维护股东的权益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同意公司 2017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。

该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《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准确，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对《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无异议。

六、《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议案》

七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》

监事会同意选举王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，任期同本届监事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振华重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3月30日